

内蒙古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

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募集资金基本情况

(一)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、资金到账时间

内蒙古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核准内蒙古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》（证监许可[2021]1199号）核准，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(A股)股票21,894万股，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为8.98元，共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,966,081,200.00元，扣除券商承销佣金及保荐费117,964,872.00元(不含税)后的募集资金为1,848,116,328.00元，已于2021年4月26日汇入公司设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。另扣减招股说明书印刷费、审计费、律师费、评估费和网上发行手续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32,868,462.25元后，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1,815,247,865.75元。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审验，并由其于2021年4月26日出具了《验资报告》(中汇会验[2021]3381号)。

(二) 募集金额使用情况和结余情况

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，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：

单位：人民币元

序号	项目	金额
1	募集资金净额	1,815,247,865.75
2	减：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	277,770,900.00
3	减：2021 年上半年募投项目使用金额	699,419,509.05
4	加：存款利息收入	1,746,058.73
5	减：手续费支出	2,420.50

6	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	839,801,094.93
---	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

二、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

(一)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

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，保护投资者利益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(2020年12月修订)》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(2020年修订)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制定了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。

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公司及子公司安徽金日晟矿业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金日晟矿业”）在商业银行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，用于项目实施时的募集资金的存放。公司、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鹿城支行、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共同签订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》。鉴于“重新集铁矿采选工程项目”、“150万吨/年球团工程”、“周油坊铁矿年产140万吨干抛废石加工技改项目”、“重新集铁矿185万吨/年干抛废石加工技改项目”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为子公司金日晟矿业，公司与金日晟矿业及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六安分行、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海分行、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巴彦淖尔市分行、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拉特前旗支行、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共同签订《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》，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。上述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，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，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使用情况进行监督，保证专款专用。

(二) 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情况

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，本公司有5个募集资金专户，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：

单位：人民币元			
开户银行	银行账号	账户类别	存储余额
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乌拉特前旗支行营业部	150869842574	募集资金专户	104,465,317.94
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霍邱双湖路支行	176761537569	募集资金专户	356,256,199.00
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乌海分行营业部	153000017013000032811	募集资金专户	258,199,823.95

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拉特前旗支行	05442101040021042	募集资金专户	153,748,216.29
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鹿城支行	05588101040027720	募集资金专户	-
合 计			872,669,557.18

注：银行账户余额与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差异为 32,868,462.25 元，为尚未支付的其他发行费用。

三、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

2021 年半年度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》详见本报告附件。

四、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

截至 2021 年 06 月 30 日，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。

五、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

本公司已经披露的募集资金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、不真实、不准确、不完整披露的情况；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，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。

特此公告。

内蒙古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8 月 19 日

附件

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

2021年1-6月

编制单位：内蒙古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

单位：人民币万元

募集资金总额					181,524.79	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				97,719.04
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					-					
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					-	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				97,719.04
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					-					
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	是否已变更项目(含部分变更)	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	调整后投资总额(1)	本年度投入金额	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(2)	截至期末投资进度(3)=(2)/(1)	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	本年度实现的效益	是否达到预计效益	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
承诺投资项目:										
重新集铁矿采选工程项目	否	50,200.00	50,200.00	14,708.50	14,708.50	29.30%	2019年11月起陆续完工转固	12,363.93	不适用	否
150万吨/年球团工程	否	42,200.00	42,200.00	13,183.72	13,183.72	31.24%	2021年2月起陆续完工转固	2,483.05	不适用	否
周油坊铁矿年产140万吨干抛废石加工技改项目	否	10,500.00	10,500.00	63.32	63.32	0.60%	2022年10月	不适用	不适用	否
重新集铁矿185万吨/年干抛废石加工技改项目	否	9,800.00	9,800.00	938.71	938.71	9.58%	2022年6月	不适用	不适用	否
补充流动资金	否	68,824.79	68,824.79	68,824.79	68,824.79	100.00%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	否

承诺投资项目小计	181,524.79	181,524.79	97,719.04	97,719.04	-	-
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(分具体项目)	不适用					
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	不适用					
超募资金的金额、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	不适用					
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	不适用					
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	不适用					
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	2021年5月28日,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》。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,置换金额为27,777.09万元。公司独立董事、监事会、保荐机构对此发表了同意意见。					
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	不适用					
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	不适用					
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	截至2021年6月30日,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					
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	无					